

# 實驗室一般守則

97.08.27

- 1、非必要勿停留在潔淨區域內。
- 2、勿將手及頭伸入laminar flow中，尤其勿在wafer之上。
- 3、穿戴實驗衣帽進入潔淨室，帽子將頭髮全部包住，勿穿實驗衣到非潔淨區。
- 4、勿在潔淨室內踏步來回走動。
- 5、隨時保持整潔，勿將垃圾留給別人，棉花棒、廢棄物勿隨手丟，應置入垃圾桶內。
- 6、勿將酸及有機溶劑混合傾倒，以免爆炸。
- 7、各種酸液倒入規定處，以便中和後排放。
- 8、有機溶劑分別倒入容器中儲存，勿倒入排水系統中。
- 9、勿用手觸及wafer勿對著它呼吸、咳嗽、說話。
- 10、金屬及塑膠鑷子勿觸及高溫爐任何部份，以免污染高溫爐。
- 11、勿觸動別人的儀器、勿任意扳動任何開關，以免污染高溫爐。
- 12、勿將金屬、有機物、非矽物質或指定之雜質氣體放入高溫爐，以免污染，若有特殊要求，應先徵求教授或技術人員之意見。再採取措施防範污染，若已污染應告知技術人員處理，清洗或更換石英管。
- 13、實驗進行中不得離開現場。
- 14、儀器設備進駐實驗室需提出申請，核可後方可遷入實驗室。
- 15、實驗中遇事故災害或人員事故災害依規定皆要填報災害通報表，交中心工安人員呈報學校環安中心。
- 16、不得自行攜帶化學藥品，進實驗室。
- 17、化學藥品應依規定設置標示圖。
- 18、實驗完要離開現場應確認已開關水、電、氣等設施。